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8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宁夏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宁夏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宁夏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5月17日（周五）15:00-17:00。届时公司董事长及相关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3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公司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以使用手机微信扫描如下二维码或者可通过发送电子邮件方式或电话方式联系公司，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进行统一回复。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总结报告书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天风证券"）作为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锻智能"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对公司进行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为2022年2月8日至2023年12月31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期已届满。天风证券根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出具本保荐总结报告书。

一、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承诺

1、保荐总结报告书及其相关资料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本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对保荐总结报告书相关事项进行的任何质询和调查；

3、本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采取的监管措施。

二、保荐机构基本情况

保荐机构名称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446号天风证券大厦20层
法定代表人	庞介民
保荐代表人姓名	霍玉瑛、董瀚晨
联系方式	027-87618867
主要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217号天风大厦2号楼
更换保荐代表人情况	本保荐机构原指定李旭巍先生、佟玉华女士担任保荐代表人。2022年2月16日，李旭巍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保荐机构已委派保荐代表人张金女士接替李旭巍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2022年8月4日，张金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保荐机构已委派保荐代表人洪运杰接替张金女士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2024年1月26日，佟玉华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保荐机构已委派保荐代表人董瀚晨先生接替佟玉华女士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2024年4月8日，洪运杰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保荐机构已委派保荐代表人霍玉瑛女士接替洪运杰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目前，本保荐机构为该项目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为霍玉瑛、董瀚晨。

三、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保荐机构名称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合锻智能
证券代码	603011
注册资本	49,441.4437万元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123号
主要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123号
法定代表人	严建文
董事会秘书	王晓峰
联系电话	0551-63676789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本次证券上市时间	2022年2月8日
本次证券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年报披露时间	2022年年度报告于2023年4月28日公告 2023年年度报告于2024年4月24日公告

四、本次发行工作概述

合锻智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22号）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5,845,145股新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89元，新增股份已于2022年2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共计募集资金440,618,194.05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605,685.93元后，合锻智能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34,012,508.1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230Z0012），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五、保荐工作概述

保荐期间内，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对合锻智能履行的保荐职责如下：

（一）尽职推荐阶段

在推荐合锻智能非公开发行股票期间，天风证券积极协调各中介机构参与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对公司及其主要股东进行尽职调查、审慎核查，统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准备工作；组织编制申请文件并出具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发行保荐书等文件；主动配合中国证监会的审核，组织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对中国证监会的意见进行答复，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涉及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事项进行尽职调查或者核查，并与中国证监会进行专业沟通。取得发行核准文件后，按照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推荐股票上市的相关文件，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二）持续督导阶段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严格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在合锻智能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持续督导合锻智能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具体包括：

1、督导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部控制规章制度，确保公司内部控制良好运行；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查阅公司三会资料，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3、督导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履职，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4、持续关注公司及控股股东等履行承诺的情况。持续督导期内未发生公司及控股股东违背承诺的情况；

5、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核查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通过现场检查、核查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访谈沟通、查阅信息披露文件等方式，确保公司贯彻实施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履行三方监管协议。持续督导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真实合理，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6、督导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对于公司的定期报告等公开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前审阅；未事前审阅的，均在公司进行相关公告后进行了及时审阅；

7、保荐机构通过对公司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开展保荐工作。保荐期间内，保荐机构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制定持续督导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每年对公司开展定期现场检查，完成《现场检查报告》并报送交易所备案；在规定期限内就相关事项进行专项现场检查，完成《专项现场检查报告》并报送交易所备案；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5个工作日内出具《年度持续督导报告》并报送交易所备案等；

8、持续跟进公司商业承兑汇票逾期未兑付和涉及诉讼事项及进展情况；

9、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及保荐协议约定的其他工作。

六、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处理情况

保荐机构在履行保荐职责期间，除相关法律法规需要保荐机构发表专项意见的事项外，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具体如下：

（一）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

本保荐机构原指定李旭巍先生、佟玉华女士担任保荐代表人。2022年2月16日，李旭巍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保荐机构已委派保荐代表人张金女士接替李旭巍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2022年8月4日，张金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保荐机构已委派保荐代表人洪运杰先生接替张金女士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2024年1月26日，佟玉华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保荐机构已委派保荐代表人董瀚晨先生接替佟玉华女士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2024年4月8日，洪运杰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保荐机构已委派保荐代表人霍玉瑛女士接替洪运杰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目前，本保荐机构为该项目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为霍玉瑛、董瀚晨。

（二）公司因大额商业承兑汇票逾期未兑付事项计提大额坏账准备并涉及诉讼

一汽凌源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凌源"）为公司客户，2022年，该客户将其持有的15张面值合计为13,710.00万元商业承兑汇票背书给公司，公司根据协议向其支付银行承兑汇票及银行存款共计11,243.50万元，同时收取1,981.50万元贴现手续费用。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后承兑人均未能兑付，2023年4月19日公司披露对逾期票据计提坏账准备1.12亿元，并对一汽凌源、票据承兑人、担保人分别发起诉讼。因上述案件尚未结案，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针对公司计提大额坏账准备并涉及诉讼事项，保荐机构采取现场访谈、检查相关底稿材料等方式进行持续督导，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采取措施推进逾期商业承兑汇票的回款，持续关注回款进度及诉讼事项的处理进展；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与完善，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杜绝出现损害公司利益、侵占公司资金的情形，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督促公司就相关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充分揭示相关风险，未来杜绝再次发生此类事项。

（三）因计提大额坏账准备更正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于2023年1月31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000万元至1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566.35万元至5,566.35万元，同比增长39.89%至86.5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000万元至7,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358.31万元至2,858.31万元，同比增长7.72%至61.58%。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经财务部门再次测算，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至1,4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5,433.65万元至5,033.65万元，同比减少84.46%至78.24%；预计2022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400万元至-3,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8,041.69万元至7,641.69万元，同比减少173.25%至164.63%。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为2022年公司收到的由客户一汽凌源背书的商业承兑汇票已全部逾期，给公司造成实际损失1.12亿元。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对上述逾期票据已计提坏账准备1.12亿元。

针对公司更正业绩预告事项，保荐机构采取现场访谈、检查相关底稿材料等方式进行持续督导，督促公司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与完善，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督促公司就相关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充分揭示相关风险，未来杜绝再次发生此类事项。

（四）公司因大额商业承兑汇票逾期未兑付事项导致2022年度财务数据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合锻智能因收到一汽凌源背书的商业承兑汇票面值合计13,710.00万元，合锻智能向其支付银行承兑汇票及银行存款共计11,243.50万元。上述商业承兑汇票逾期均未兑付，导致合锻智能产生其他应收款11,243.50万元，合锻智能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合锻智能针对上述事项，已对一汽凌源、票据承兑人、担保人分别提起诉讼。截至2022年审计报告出具日，各项诉讼尚处于审理初期，公司2022年度年审会计师认为无法就合锻智能对上述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金额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该项金额进行调整。

因以上事项，公司2022年度财务数据被审计会计师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3]230Z1619号）。公司2022年度年审会计师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合锻智能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针对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保留意见事项，保荐机构采取现场访谈、检查相关底稿材料等方式进行持续督导，督促公司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补充完善，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督促公司就相关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充分揭示相关风险，未来杜绝再次发生此类事项。

（五）公司因大额商业承兑汇票逾期未兑付事项导致2022年度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合锻智能因收到一汽凌源背书的商业承兑汇票面值合计13,710.00万元，合锻智能向其支付银行承兑汇票及银行存款共计11,243.50万元。上述商业承兑汇票逾期均未兑付，导致合锻智能产生其他应收款11,243.50万元，合锻智能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该情形影响合锻智能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合锻智能在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披露了相关缺陷，已针对上述缺陷在2022年12月31日之前已完成了整改。

因以上事项，公司被年审会计师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3]230Z1620号）。

针对公司年审会计师强调事项段事项，保荐机构采取现场访谈、检查相关底稿材料等方式进行持续督导，督促公司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补充完善，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督促公司就相关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充分揭示相关风险，未来杜绝再次发生此类事项。

（六）因2022年度业绩亏损且营业利润同比下滑超过50%的事项进行专项现场检查

2023年4月28日，公司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显示公司2022年度业绩亏损且营业利润同比下降超过5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于2023年5月4日至2023年5月6日，对合锻智能2022年经营业绩亏损且营业利润同比下降超过50%的情况进行了专项现场检查。保荐机构通过访谈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与事件直接相关的高管及相关人员，查阅公司全套募集资金相关凭证和银行流水，分析公司大额经营情况、应收款项等财务情况，核查已逾期商票或银行间票据系统存根、事件相关合同或协议及相关附件、法院诉状等有关文件资料等方法，现场检查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情况，对公司2022年度业绩亏损且营业利润同比下降超过50%的主要原因进行了分析。

经核查，公司业绩亏损且营业利润同比下滑50%以上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由客户一汽凌源背书的商业承兑汇票已全部逾期，给公司造成实际损失约1.12亿元，公司就该部分损失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相应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专项检查完毕后，保荐机构提请公司关注以下事项：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采取措施推进逾期商业承兑汇票的回款，持续关注回款进度及诉讼事项的处理进展；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补充完善，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明确此后不再允许发生该类票据贴现或置换业务，杜绝出现损害公司利益、侵占公司资金的情形，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督促公司就相关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充分揭示相关风险。

（七）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警示决定

公司于2023年8月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3]0137号）。监管警示决定显示，公司业绩预告信息披露不准确，归母净利润的差异幅度为85.45%，且扣非后归母净利润的盈亏性质发生变化，影响了投资者的合理预期。同时，公司迟至2023年4月19日才发布业绩预告更正公告，更正公告披露不及时。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3.2.2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时任董事长严建文、时任总经理王磊、时任董事会秘书王晓峰、时任财务总监张安平、时任独立董事兼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朱卫东予以监管警示。

针对以上事项，保荐机构对公司董监高进行现场培训，督促公司及相关人员加强法律法规学习，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八）公司收到安徽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以下简称"安徽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并对严建文、张安平、王磊、韩晓风、王晓峰采取监管谈话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3]70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显示，公司存在应收票据会计确认计量不准确、公司业绩预告信息披露不准确、公司治理不规范公司制度执行不到位的违规问题，决定对公司采取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对严建文、张安平、王磊、韩晓风、王晓峰采取监管谈话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针对以上事项，保荐机构对公司董监高进行现场培训，督促公司及相关人员加强法律法规学习，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九）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警示决定

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4〕0049号）。监管警示决定显示，根据《行政监管措施》认定，公司财务核算不准确、业绩预告信息披露不准确、公司治理不规范等问题，决定对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时任副总经理韩晓风予以监管警示。

针对以上事项，保荐机构对公司董监高进行现场培训，督促公司及相关人员加强法律法规学习，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在持续督导期间发生的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委托理财等相关重大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程序并披露，保荐机构在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发行人未发生其他重大事项并需要保荐机构处理的情况。

七、对上市公司配合保荐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在持续督导阶段，发行人能够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的按照要求进行对外信息披露；重要事项能够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并与保荐代表人持续沟通，同时，根据保荐机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文件资料，保证了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及时对有关重大事项提出建议和发表专业意见。

八、对证券服务机构参与证券发行上市、持续督导相关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在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保荐和持续督导阶段，公司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出具相关专业报告，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并积极配合保荐机构的协调、核查工作及持续督导相关工作。

九、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合锻智能持续督导期间内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前审阅或事后及时审阅，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格式及履行的相关程序进行了检查。

保荐机构认为，持续督导期内合锻智能信息披露工作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了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与及时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及时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监管协议进行募集资金按照监管部门批复和公开披露的相关公告进行使用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

十一、尚未完结的保荐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13,200.00万元，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本保荐机构将对该事项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十二、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保荐代表人：________　________

霍玉瑛　董瀚晨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________

庞介民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5月8日

证券代码：301217　证券简称：铜冠铜箔　公告编号：2024-030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发布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战略规划等，公司将于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15:00至17: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以网络方式举办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安排

（一）召开时间：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15:00至17:00。

（二）出席人员：总经理印大维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王俊林先生，独立董事丁新民女士，保荐代表人朱哲磊先生。

（三）参加方式：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征集问题事项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交流效果及针对性，现就公司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登录"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进入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投资者也可于2024年5月14日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会议联系人邮箱。届时公司将在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宁、盛麒

电话：0566-3206810

邮箱：ahtgcf@126.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参与。

特此公告。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88072　证券简称：拓荆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3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科创板2023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第三期"提质增效重回报"专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17:30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和线上文字互动

召开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等事项，公司参与科创板2023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第三期"提质增效重回报"专场，重点交流提质增效重回报的相关举措。此次活动将采用视频和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和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17:30

（二）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和线上文字互动

（三）召开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四）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吕光泉先生，董事、总经理刘静女士，独立董事黄宏彬先生，董事会秘书赵曦女士，财务负责人杨小强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4-24188000-8089

邮箱：ir@piotech.cn

五、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编号:2024-028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4月产、销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4月份产销快报数据如下：

单位：辆

四月份产销量明细			月度同比			年度同比		
			本月	去年同期	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增减%
产量	乘用车	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SUV)	6260	9104	-31.24	21001	46341	-54.68
		多功能乘用车(MPV)	1505	1718	-12.40	6907	7334	-5.82
		基本型乘用车(轿车)	6228	5971	4.30	20137	22752	-11.49
	商用车	轻中型货车	12952	12326	5.08	55783	49574	12.52
		重型货车	1268	1931	-34.33	5007	6137	-18.41
		皮卡	5302	4311	22.99	20378	18357	11.01
		客车非完整车辆	258	363	-28.93	1048	851	23.15
		多功能商用车	3005	2930	2.56	8898	9349	-4.82
		客车	492	206	138.83	1617	889	81.89
	合计		37270	38860	-4.09	140776	161584	-12.88
	其中：新能源乘用车		2580	1921	34.31	6821	8648	-21.13
销量	乘用车	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SUV)	6511	8176	-20.36	23473	38893	-39.65
		多功能乘用车(MPV)	1308	1792	-27.01	6055	7291	-16.95
		基本型乘用车(轿车)	3413	6221	-45.14	20536	23384	-12.18
	商用车	轻中型货车	11687	12309	-5.05	53467	47483	12.60
		重型货车	1451	1588	-8.63	4974	5894	-15.61
		皮卡	4468	4731	-5.56	18229	18706	-2.55
		客车非完整车辆	173	398	-56.53	638	868	-26.50
		多功能商用车	2502	1075	132.74	9480	6277	51.03
		客车	383	353	8.50	1823	860	111.98
	合计		31896	36643	-12.95	138675	149656	-7.34
	其中：新能源乘用车		2415	2184	10.58	8041	5955	35.03
	出口		18273	12019	52.03	75858	58181	30.38

本公告为快报数，具体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498　证券简称：源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0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3年度科创板半导体材料专场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26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年度和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公司参与了由上交所主办的2023年度科创板半导体材料专场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年度和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ZHANG XINGANG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程硕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陈振华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29-38011198

邮箱：ir@yj-semi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776　证券简称：国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4-018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等相关公告及文件。

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至2024年4月25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已满10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2、关于公司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分、控股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情况等。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规定，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列入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及外籍员工。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8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至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sqzqb@shengqua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19日和2024年4月27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5月17日下午15:00-16:30举行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指标及现金分红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唐一林

董事、总裁：唐地源

董事、董事会秘书：孟庆文

财务总监：张亚玲

独立董事：黄俊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至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qzqb@shengqua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31-83501353

邮箱：sqzqb@shengqua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963　证券简称：*ST大药　公告编号：2024-034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云南辖区上市公司2023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云南证监局指导，云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年度云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5月13日（周一）15:00-16:40。

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3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075　证券简称：安旭生物　公告编号：2024-018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5月09日(星期四)至05月1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un.yu@diareagent.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5月16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5月16日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凌世生先生

董事会秘书：韩钧先生

财务总监：康敏女士

独立董事：章国标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5月16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5月09日(星期四)至05月1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un.yu@diareagent.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余钧

电话：0571-85391552

邮箱：jun.yu@diareagen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

证券代码：301130　证券简称：西点药业　公告编号：2024-055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部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投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的议案》。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部分赎回的情况

签约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本次赎回日期	本次赎回收益	本次赎回本金（万元）	本次收益（万元）	资金来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4/02/06	2024/05/06	1.05%–2.7%	2024/05/06	2.7%	8,000.00	53.26	募集资金
吉林银行	吉利财富吉日生金系列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4/02/07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2024/04/15	2.32%	300.00	1.30	自有资金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海信托海盈丰益集合开放式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24/03/25	每周开放日赎回	浮动收益	2024/04/24	3.08%	300.00	0.76	自有资金

上述现金管理及委托理财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部分赎回并继续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2024-03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现金管理产品的全部本金及委托理财产品的部分本金及收益赎回。

二、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签约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君享优品甄安FOF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24/04/29	每周开放日赎回	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君享优品甄安FOF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24/05/06	每周开放日赎回	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4/05/07	预计2024/05/30	1.5%或2.4%	自有资金

三、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的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须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银行及证券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投资风险分析、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拟选择的投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将持续跟踪银行、证券公司的现金管理及委托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现金管理及委托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及委托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2,5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11,1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的授权额度。

七、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的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签约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1,000.00	2023/05/18	2023/08/17	1.5%、2.67%或2.87%	募集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3/05/23	2023/08/23	1.5%–2.9%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3/06/08	2023/09/07	1.75%–2.78%	募集资金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鑫信托–信益嘉303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06/07	2023/09/06	4.1%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9,000.00	2023/08/18	2023/11/20	1.5%、2.7%	募集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3/08/24	2023/11/27	1.5%–2.7%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3,300.00	2023/09/12	2023/12/13	1.75%–2.61%	募集资金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鑫信托–信益嘉303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09/06	2023/12/20	4.1%	自有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3/11/28	2024/1/30	1.5%–2.7%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3/12/15	2024/01/31	1.75%、2.37%、2.47%	募集资金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龙鼎国债嘉盈新客专享（上市公司）70期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区间累积】结构	1,000.00	2023/12/15	2024/01/15	3.35%	自有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3/12/26	2024/01/30	1.05%–2.7%	募集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4/02/06	2024/05/06	1.05%–2.7%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4/02/06	2024/05/08	1.65%、2.55%、2.65%	募集资金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4/02/06	2024/03/05	3.88%	自有资金
吉林银行	吉利财富吉日生金系列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	2024/02/07	随时赎回	2.4%	自有资金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节节升利系列3029期	收益凭证、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4/03/06	随时赎回	2.0%–2.53%	自有资金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投睿享10号第5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4/03/11	预计2024/09/13	4%	自有资金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百瑞至诚–信投睿享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4/03/11	预计2024/09/13	4%	自有资金（横琴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信托周周成长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4/03/11	每周开放日赎回	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横琴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金利二号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24/03/12	每周开放日赎回	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海信托海盈丰益集合开放式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24/03/25	2024/04/24	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君享优品甄安FOF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24/04/29	每周开放日赎回	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君享优品甄安FOF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24/05/06	每周开放日赎回	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4/05/07	预计2024/05/30	1.5%或2.4%	自有资金

八、备查文件

1、建设银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到期回单(募集资金)；

2、吉林银行吉利财富吉日生金系列产品赎回回单(自有资金)

3、吉林银行吉利财富吉日生金系列产品理财情况说明(自有资金)；

4、国泰君安–中海信托海盈丰益集合开放式资金信托计划赎回回单(自有资金)；

5、国泰君安君享优品甄安FOF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书(自有资金)；

6、国泰君安君享优品甄安FOF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0429买入回单(自有资金)；

7、国泰君安君享优品甄安FOF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0506买入回单(自有资金)；

8、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存款协议书(自有资金)；

9、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买入回单(自有资金)。

特此公告。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8日